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同等管理大集体企业财务工作专项服务公开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同等管理大集体企业财务工作专项服务公开招标（项目编号：CG0600022001588786），已由项目审批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需求部门已落实，招标人为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同等管理大集体企业财务工作专项服务公开招标

2.2项目编号：CG0600022001588786

2.3招标人：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4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5项目类别：服务

2.6资金来源：需求部门已落实

2.7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8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供应链（贵州）有限公司

2.9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本项目为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大集体企业财务基础管理能力提升专项服务公开招标，按照计财与财务部专业打捆，领导小组管控四级目录划分标的。共分 1 个标的，1 个标包。

序号	标的	概算金额（万元）	最大中标数量	标包号	标包名称	标包金额（万元）	最高限价（万元）	服务期	报价方式	报价要求
1	【1】会计中介服务	47	/	1-1	【1-1】贵州电网公	47	47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合同总价	投标报价大于或等于最高限价的

					司 2023 年同 等管 理大 集体 企业 财务 工作 专项 服务					100%；做 否决投标 处理。投 标报价小 于最高限 价的 85%，且未 付附成本 分析报告 的，做否 决投标处 理。
--	--	--	--	--	---	--	--	--	--	--

2.10 服务期：详见《需求一览表》

2.11 建设地点：贵州。

2.12 购买限制、投标限制及中标数量限制：

(1) 购买限制、投标限制：无。

(2) 中标数量限制：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通用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自然人持合法有效的身份证；非法人组织。事业单位、高校或科研机构投标的，持有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律师事务所投标的，持有通过年度考核的执业许可证。会计师事务所投标的，持有执业证书和有效期范围内的营业执照。
2	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投标人需提供《财务状况承诺函》。
3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范围或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内没有处于限制投标资格的有效期内。
4	投标人无诚信不良的记录。投标人应提供《无诚信不良记录承诺函》，同时提供以下证明之一：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包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日期应在投标截止日前 20 天内，查询结果应为网站自动生成的 PDF 文件的电子版或网站截图）。

	<p>(2)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的“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包含“黑名单”。(查询日期应在投标截止日前 20 天内，查询结果应为网站自动生成的 PDF 文件的电子版或网站截图)。</p> <p>(3) 在“事业单位在线” (http://www.gjsy.gov.cn) 查询的基本信息和行政处罚情况。(查询日期应在投标截止日前 20 天内，查询结果应为网站自动生成的 PDF 文件的电子版或网站截图)。</p> <p>不能按以上具体要求提供网站查询信息截图的投标人，须在《无诚信不良记录承诺函》说明情况。</p>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专用资格要求

专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关联标的/标包
1	依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执业资格（如由分所投标，分所须具备有效执业资格证书）	【1】 会计中介服务[【1-1】 贵州电网公司 2023 年同等管理大集体企业财务工作专项服务]

特别提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报名方式

招标人通过南方电网公司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实施电子化招标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南方电网公司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 (一) 供应商登记及数字证书办理

未完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登记注册和审核的单位，需先行完成系统登记注册和审核（具体见2016年3月1日网站发布的南方电网公司供应商登记公告），并办理供应商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见网站下载中心数字证书办理指南），为避免耽误招标文件购买及投标，请在标书发售截止时间前2天完成供应商登记（提交登记信息时请选择“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或招标项目所属省级公司”为审核单位），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凭申请的账号、密码登陆电商系统购买标书，并在购买标书5日内办理数字证书。

相关事项的咨询电话详见“联系方式”。

（二）招标文件的发售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7月24日23时55分00秒至2023年7月31日23时55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

（www.bidding.csg.cn/ebs）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粑粑街7号南方电网供应链（贵州）有限公司供应商服务大厅。**

●至开标（截标）时间，若某一标包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应停止后续的开标和评标工作。

3、招标文件的收费金额：**不收取**

4、招标文件的获取：潜在投标人凭账号、密码登陆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确定要购买的项目、标的、标包后，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通过非正规渠道获得招标文件的将视为无效投标人，同时也无法通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上传投标文件参与投标。

5、电商平台操作

供应商对于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相关操作的其他疑问可参看《电商平台操作手册》，其具体下载流程为：登陆系统→左侧菜单→系统管理→组件下载→选择《电商平台操作手册》→下载。

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需下载南方电网电子商务系统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其具体下载流程为：登陆系统→左侧菜单→系统管理→组件下载→选择南方电网电子商务系统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下载。

5.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递交（上传）

（一）投标文件的制作

投标人应按照《南方电网电子商务系统操作手册》，通过“南方电网电子商务系统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投标文件须经供应商数字证书加密后，上传至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以投标人为单位通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上传加密后的投标文件（以此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1、投标文件递交（上传）方法：通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以此为准。

2、投标文件上传开始时间：2023年7月24日23时55分00秒；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8月15日9时00分00秒

为落实国家电子招投标的实施，本项目评标工作将以投标人上传至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本次招标采用完全电子无纸化投标，投标人必须于规定的截标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无需再另行制作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或U盘电子版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情况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出现部分价格文件解密失败，如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本身加解密功能及大部分其他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正常，视为因供应商投标原因导致未解密，评标时否决投标。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开标时间：2023年8月15日9时00分00秒

（二）开标地点：通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在线开标。

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投标人无需派代表参与现场开标。开标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并设置质疑时间（质疑时间一般设置为开标结束后的三个小时），在质疑时间截止前，所有投标人均可通

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查看所有投标人的报价，投标人无需在开标现场进行价格确认，对开标环节存有异议的也可在质疑时间截止前通过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提出质疑。各投标人须于规定的时间在网上完成开标结果确认，逾期未在网上完成开标结果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结果已确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www.bidding.csg.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等公共媒体同时进行发布。

8. 联系方式

（一）招标人

●名称：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二）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南方电网供应链（贵州）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粑粑街7号

●联系方式：4008100100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08:30-12:00、下午 14:00-17:30

三、其他事项

●供应商登记咨询电话：4008-100-100

●电商系统操作咨询电话：4008100100 转 3（南网）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4006663999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08:30-12:00、下午 13:30-17:00

9. 异议及投诉：

（一）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有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1）异议的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受理机构：南方电网供应链（贵州）有限公司综合部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粑粑街7号

邮编：550002

受理邮箱：gzdwts@163.com

联系电话：0851-85597829

(2) 异议书的格式及要求

(2.1) 异议书中应包含异议提出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异议对象、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等信息。

(2.2) 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其他利害关系人提出的异议，还需出示异议提出人与本次投标存在利害关系的证明文件，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2.3) 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投标文件等存有异议的，可以将异议书签字盖章后，连同其他附件资料以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在规定时间内提出；采用邮寄方式提出的异议，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先以电子邮件方式提出，但异议书必须在电子邮件发出的当天同时寄出。

(3) 失信行为的处罚

投标人（供应商）所提出的异议或投诉存在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投诉他人的，将按照《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货商失信扣分管理实施细则》进作扣分处理并上报南网公司。

温馨提醒：异议流程和供应链业务投诉，电话不同，邮箱不同，请各投标人（供应商）按照对应要求辨别问题属性后再拨打相应电话。

(二) 投标人（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可以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投诉机构名称：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应链管理部

监督投诉机构电话：0851-85593079

监督投诉机构邮箱：gzgy1jd@gz.csg.cn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收费方式和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相关章节。

11. 其他公告内容

1、投标人在截标前两天内与评标专家进行与投标内容有关的接触，经技术确认或2名及以上专家证实的，做否决投标处理。注：接触形式包括电话、信息和会面等；与投标内容有关是指：询问是否已被抽取并参加近期评标会议，介绍本供应商在项目中的情况，请专家在评标中给予关照等。

2、投标人如存在以下任一情形，由评标委员会对其作否决投标处理：

(1) 与其他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的IP地址、投标文件的CPU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

(2) 与其他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IP地址、投标文件的CPU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

(3) 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网卡MAC地址一致。

如本采购项目最小独立评审单元（标的/标包/标段）出现上述任一情形，将否决投标人响应本采购项目及本采购项目后续采购的全部投标文件。

如投标文件存在围标串标情形的，将依据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贵州电网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对相关投标人实施不接受投标处罚。

12. 其他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每个标的或标包单独编制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对每个标包只能做一个投标方案和一个报价。

附件：需求一览表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陆俊**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南方电网供应链（贵州）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4日